

证券代码：688350

证券简称：富森科技

江苏富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零二六年八月

目 录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6
议案一：关于收购嘉兴沃特泰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取得控制权的议案	8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9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0
议案四：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1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富淼科技”）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以及《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依法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会议开始后，会议签到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应维护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为维持会议秩序，经会议主持人同意股东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

股东发言、提问应紧扣本次会议议题，内容简明扼要，单次时长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累计不超过 2 次。

六、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得再进行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推举 2 名股东代表、1 名律师为计票人及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三、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71）。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 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8 月 17 日 14：00
- 2、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凤凰镇中山路 26 号富淼科技总部大楼 11 楼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钱鑫先生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8 月 17 日至 2026 年 8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 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收购嘉兴沃特泰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取得控制权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6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6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六）针对股东会审议议案，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现场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九）复会，主持人宣布会议现场表决结果（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 （十）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收购嘉兴沃特泰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取得控制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夯实自身核心竞争优势，推进“双轮驱动”中长期战略深化落地，完善水基化学品与工业水处理业务布局，公司拟通过收购上海隆霖沃格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嘉兴沃特泰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特泰科”或“标的公司”）5.2428%股份，通过直接及间接持股方式合计取得标的公司 2,674 万股股份，对应标的公司 51.1649%股权，实现对沃特泰科的控制。本次交易对价共计人民币 695,842,517.76 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并购贷款或其他融资）。本次收购完成后，沃特泰科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控股子公司的形式进行管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关于本次收购的具体情况，请参阅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收购嘉兴沃特泰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取得控制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7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更进一步健全完善公司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了《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实施 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具体情况，请参阅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6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7 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保证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具体情况，请参阅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7 日

议案四：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 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 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相关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7)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作废处理等；

(8)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26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及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9) 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公司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提请股东会为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5、上述授权事项中，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的其他授权事项，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行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7 日